

策略發展委員會
2009年2月12日第六次會議

席上意見摘要

主席歡迎各委員出席是次策略發展委員會（策發會）會議，並就是次會議的討論議題分享他的想法。

2. 主席表示，金融海嘯令世界各主要經濟體系的失業問題持續惡化，本港的失業率亦由去年八月的3.2%上升至年底的4.1%，預期金融海嘯的影響將會進一步浮現，故此政府和社會各界必須努力「保就業」。他表示，政府正以多管齊下的方式全力「撐企業」及「保就業」，一方面積極協助企業解決困難，減少企業裁員或倒閉，同時加快及增加公共投資，帶動經濟以創造更多職位；另一方面亦為待業人士提供更多培訓和實習機會，並協助他們尋找工作。他認為政府、商界和市民必須團結一致，共同努力面對挑戰。希望委員就如何進一步促進香港就業情況發表意見。

促進香港就業情況（文件編號：CSD/1/2009）

3. 主席請中央政策組首席顧問劉兆佳教授介紹討論文件。劉教授謂文件簡介了香港的就業情況，政府部門和其他機構近期為促進就業而採取的措施。文件亦探討了美國、英國、內地及新加坡就刺激經濟及創造就業機會的經驗，以及提出一些關於促進香港就業情況的策略議題。會議繼而進入討論環節。下文撮錄委員在討論環節所發表的意見。

一般意見

4. 多名委員認同「保就業」的重要性。另外亦有委員表示，政府在二〇〇八年十月發表的施政報告中，已經提出「以基建帶動經濟」這個具前瞻性的政策方向，切合現時的經濟環境和社會需要。

5. 有委員認為政府除了要在短期至中期內紓緩本港的失業問題外，從長遠看，還需要具有振興經濟的眼光和能力。

6. 有委員認為政府除了「保就業」外，還應協助自僱及失業人士創業。

7. 有委員提醒政府在推行促進就業措施時應實事求是，以推行具體政策以協助失業人士就業為重。

8. 有委員認為政府的財金官員應盡量避免在公開場合對香港的經濟前景作出過於負面的預測，以免打擊市民消費意欲，為各行業帶來負面影響。

創造就業機會

9. 有委員認為政府應推出適合不同地區需要的推動就業措施，根據各區失業群體的年齡組別和其他特性，盡量在地區層面創造合適職位予失業人士。

10. 有委員建議政府鼓勵僱主減低僱員的工時，以創造更多職位空缺，並減少僱員因工作時間過長而造成的家庭和社會問題。

11. 有委員建議政府創造一萬個新職位，每個職位月薪一萬元。該些職位可分配予各非政府機構以協助推行一些有意義的社會服務計劃，例如有關職業安全健康或在流感季節進行社區身體檢查服務等的計劃。

12. 有委員建議政府推出「就業支援計劃」，資助僱主聘請已完成再培訓課程的求職人士。例如當僱主每聘請一名該類求職人士，便可獲得每月三至四千元的薪金津貼，為期六個月；並建議曾裁員的僱主不可受惠於這些計劃。預計這計劃可創造二萬個職位。

13. 有委員建議政府應加快提供如老人及殘障人士院舍等服務，以創造更多這方面的就業機會。另有委員建議政府規定私營安老院舍把員工的工時由每天十至十二小時調低至八小時，作為向該些安老院舍購買宿位的條件。

14. 有委員建議政府向企業推廣「半職」崗位（job-sharing）的安排，以增加就業機會。另有委員認為政府應訂立「家庭家事休假法例」，認為有關法例有助推行「半職」崗位的概念。

15. 有委員提議進一步推展本地家務助理服務，以增加就業機會。

基建工程

16. 有委員認為政府應委任高層官員統籌十大基建項目，以強化各部門之間的協調和合作，使各基建工程能盡快展開。

17. 有委員要求政府加快推行各區的小型工程及非政府機構和宗教團體的發展項目。

18. 有委員認為各政府部門應招聘更多工程師和有關的專業人士，以加快推動該些部門轄下的工程項目。

19. 有委員建議政府把大型基建項目分拆成較小型的工程項目，讓中小型建造商有機會投得該些工程。

20. 有委員建議政府應提早進行政府建築物的維修工程，並把該些工程外判予私人公司承辦，以製造更多就業機會。

21. 有委員認為政府應加快酒店的興建速度，以促進本港旅遊業的發展，並為建築界提供更多就業機會。

社會企業

22. 有委員認為，政府應通過加強發展社會企業，從而幫助弱勢社群就業。有委員建議政府倣效英國，成立「社會發展銀行」，以優惠條款（如低息率及特長還款期）向有需要的社會企業提供財務援助。另外政府亦可考慮成立「社企總公司」，由該公司統籌競投政府的工程服務合約，然後再分拆予小型社企承辦。

扶助企業

23. 有委員指出國家正積極發展內需市場，以紓緩出口訂單流失對企業的影響。但有在內地從事製造業的中小企表示，由於擔心部份內地買家在收貨後拒絕付款，因此不大積極爭取內地買家的訂單。有鑑於此，他希望政府可鼓勵在內地設有分行的本地銀行，向中小企提供類似現時為出口商而設的保理(factoring)服務，讓中小企把應收賬權益售予該些銀行，轉移買家可能拒絕付款的風險，同時協助中小企評估買方的信貸狀況，使中小企放心接受內地買家的訂單。另亦有委員建議政府考慮把出口信用保險服務伸延至覆蓋中國各主要地區和城市，包括廣東、上海、大連和成都等地。

24. 有委員建議政府押後推出或實施可能會對中小企營運造成負面影響的法例，例如營養標籤法或最低工資立法等。但亦有委員反對有關建議，認為應盡快立法設定最低工資，以保障勞工免受剝削。另有委員認為有關最低工資法例的豁免應適用於殘障人士。

25. 有委員指出，儘管政府加強了「中小企業信貸保證計劃」，但仍有不少急需流動資金的中小企未能獲得銀行貸款。建議政府進一步修訂有關計劃，使之能有效協助有需要的中小企。

26. 有委員建議政府把一些大型的服務合約分拆，讓中小型公司也能參與競投。

27. 有委員建議政府參考新加坡的做法，向僱主提供員工薪酬補貼。另外有委員建議政府為企業負擔一半強積金供款，以協助企業減低勞工成本。

28. 有委員認為勞工處應向中小企提供實務性支援，以鼓勵中小企在經濟環境欠佳的情況下保留現有職位，避免裁員。例如該處可發出指引，向中小企提出裁員以外的節流方案，如「半職」崗位安排、無薪假期或減薪等。

29. 有委員指出，儘管就業情況惡化，但保險業界仍會繼續招聘人手，估計可提供一萬五千至二萬個職位空缺。政府應考慮提供場地予保險業界舉辦大型招聘會，協助業界招聘之同時，亦能增加公眾對保險業的認識。另有委員認為政府應該在本年內為香港不同行業的大型機構舉辦招聘會。

30. 有委員建議政府放寬舊式工廠大廈的使用條款，容許承辦商把該些大廈轉作商業或零售用途，條件是他們需負責出資改善及美化大廈及有關設施，並使該些大廈能符合安全和消防條例。該委員認為此舉有助改善中小企的營運環境、減輕運作成本、創造就業及美化社區環境。

31. 有委員建議政府向本年營運出現虧損的中小企退還去年已預繳的利得稅。另外政府亦應設立專職單位定期檢討稅制，以確保香港稅制與時並進。

青少年就業

32. 有委員認為社會服務機構可響應政府較早前宣佈的見習計劃，為大學畢業生提供實習機會。另外亦有委員建議政府招聘大學生到各政府部門當見習生，為他們提供見習機會，提升他們的就業能力和競爭力。

33. 有委員讚揚香港賽馬會資助大學生到社福機構當見習生的計劃，並認為該計劃應伸延至私人商業機構。

34. 有委員認為政府亦應考慮為中學畢業生提供實習機會。

35. 有委員認為政府可加強現時協助青少年就業的措施，擴大「青少年見習計劃」，為他們提供更多實習機會。

36. 有委員擔心當大批畢業生於年中投身就業市場時，會令失業情況進一步惡化，故建議政府提供稅務優惠或資助予各機構，以鼓勵它們多聘請畢業生。

發展新興工業

37. 多名委員認同發展新興工業對創造就業和香港長遠經濟發展的重要性。

38. 有委員對香港發展綠色工業表示支持，並建議政府制定「綠色新政」(Green New Deal)，投資並推動綠色工業的發展。

39. 有委員認為政府應牽頭推動發展綠化工業，綠化政府物業，並鼓勵私人機構參與有關行動。預料此舉可創造數千個新職位。

40. 有委員建議政府進一步推動本港創意工業與傳統工業及內地製造業的合作，並加強創意工業的公眾教育和宣傳。

41. 有委員認為香港的創意工業除電影業外，人手製造的人物模型亦享譽國際，政府可考慮加強這方面的發展。

42. 有委員要求政府加大力度發展醫療旅遊，並放寬內地居民訪港的政策和規例，容許擁有深圳戶籍的內地居民自由出入香港求醫。另外亦有委員要求政府以優惠地價撥出土地予醫療機構興建私立醫院。

43. 有委員建議政府發展處理家居廢物的服務，以配合循環再造工業。

失業人士

44. 有委員建議政府提供稅務優惠予私人機構或額外資助予非政府機構，鼓勵該些機構聘請長期失業人士。

45. 有委員建議政府應重新推行「一校一專業」計劃，資助學校聘請已失業的專業人士，利用他們的專業技能協助學校進行改善管理、整理賬目及提升資訊系統等工作。

46. 有委員認為政府可為失業人士提供含「軟技術」的再培訓課程，例如情緒管理、壓力處理等，以增加有關求職人士的競爭力。

社福服務

47. 有委員要求政府加快開展一些社會福利項目，如在水圍提供老人服務，並認為可以增加大量就業機會。

其他意見

48. 有委員認為香港有必要進行經濟轉型，以改善中產人士的失業問題。香港亦應跟隨國家發展的大方向，積極開拓東盟等新市場。

49. 有委員認為政府應藉著現時經濟不景的時刻，進行「社會再造」(social re-engineering)，改善香港的經濟效率和

旅遊、醫療、教育等的質素，以配合社會的長遠發展，並重新向公眾灌輸公民意識及傳統價值如家庭觀念等。

50. 有委員認為政府應完善勞資雙方談判機制，以改善勞資關係。

51. 有委員要求策發會秘書處設立熱線電話，讓委員可隨時致電向政府提出建議。(會後備註：秘書處已透過電郵通知委員策發會秘書及助理秘書的聯絡電話及電郵地址，以便委員向政府提供建議。)

總結

52. 主席感謝各委員提出的寶貴意見和建議，他表示有關政府部門會詳細考慮和研究該些建議。此外，他歡迎委員隨時致電策發會秘書或以電郵或其他的方式向秘書處提交其他有關意見，秘書處將代為分發給其他委員參考。秘書處會綜合整理在是次會議發表的意見成一份意見摘要，分發給各委員，以及交予各政策局及部門考慮及跟進。

53. 主席於下午 4 時 45 分宣佈會議結束。

54. 出席會議人士名單載於附件。

策略發展委員會秘書處

2009 年 4 月

策略發展委員會
第六次會議
2009年2月12日

Sixth Meeting
of the Commission on Strategic Development
12 February 2009

出席人士
Attendance List

主席 :
Chairman :

The Chief Executive

行政長官

官方委員 :
Official Members :

The Chief Secretary for Administration
Head, Central Policy Unit

政務司司長
中央政策組首席顧問

非官方委員 :
Non-Official Members :

Sir AKERS-JONES, David, GBM, JP
Mr CHAN Cho-chak, John, GBS, JP
The Hon CHAN Mo-po, Paul, MH, JP
Mr CHAN Wing-kee, GBS, JP
Prof CHEN Hung-ye, Albert, JP
Mr CHEN Nan-lok, Philip, SBS, JP
Mr CHENG Mo-chi, Moses, GBS, JP
Mr CHEUNG Chi-kong
Prof CHEUNG Yan-leung, Stephen, JP
Sir CHOW Chung-kong
Mrs CHOW LIANG Shuk-ye, Selina, GBS, JP

鍾逸傑爵士, GBM, JP
陳祖澤先生, GBS, JP
陳茂波議員, MH, JP
陳永棋先生, GBS, JP
陳弘毅教授, JP
陳南祿先生, SBS, JP
鄭慕智先生, GBS, JP
張志剛先生
張仁良教授, JP
周松崗爵士
周梁淑怡女士, GBS, JP

Prof CHOW Wing-sun, Nelson, SBS, JP
Mr CHOW Yung, Robert, BBS
The Hon EU Yuet-mee, Audrey, JP
Ms FANG Meng-sang, Christine, JP
The Hon FUNG Kin-kee, Frederick, SBS, JP
Mr HE Guangbei, JP
Ir Dr The Hon HO Chung-tai, Raymond, SBS, JP
Mr HOO, Alan, SBS, JP
Dr HU Zuli, Fred
The Hon IP LAU Suk-ye, Regina, GBS, JP
Ms KAO Ching-chi, Sophia, JP
Dr KO Wing-man, BBS, JP
Mr LAI Kam-cheung, Michael, MH, JP
Prof The Hon LAU Juen-ye, Lawrence, JP
Mr LAU Nai-keung
Dr LAW Chi-kwong, SBS, JP
The Hon LEE Cheuk-yan
Mr LEE Chung-tak, Joseph, SBS, JP
Ms LEUNG Oi-sie, Elsie, GBM, JP
Dr LI Ka-cheung, Eric, GBS, JP
Mr LI Tzar-kuoi, Victor
Prof LIU Pak-wai, SBS, JP
Mr LO Wing-hung, BBS
Dr NG Cho-nam, BBS
Mr NIGHTINGALE, Anthony John Liddell, SBS, JP
Dr SHIH Tai-cho, Louis
Mr SHIH Wing-ching, JP
Mr TIEN Pei-chun, James, GBS, JP
Dr TSE Sze-wing, Edmund, GBS
Prof TSUI Lap-chee, JP
Prof WANG Shaoguang
Dr WONG Chi-yun, Allan, GBS, JP
Dr WONG Yick-ming, Rosanna, JP
Mr WU Ting-yuk, Anthony, GBS, JP
Dr YUNG Wing-ki, Samuel, MH, JP
Dr ZHOU Ba-jun

周永新教授, SBS, JP
周融先生, BBS
余若薇議員, JP
方敏生女士, JP
馮檢基議員, SBS, JP
和廣北先生, JP
何鍾泰議員, SBS, JP
胡漢清先生, SBS, JP
胡祖六博士
葉劉淑儀議員, GBS, JP
高靜芝女士, JP
高永文醫生, BBS, JP
賴錦璋先生, MH, JP
劉遵義教授, JP
劉迺強先生
羅致光博士, SBS, JP
李卓人議員
李宗德先生, SBS, JP
梁愛詩女士, GBM, JP
李家祥博士, GBS, JP
李澤鉅先生
廖柏偉教授, SBS, JP
盧永雄先生, BBS
吳祖南博士, BBS
黎定基先生, SBS, JP
史泰祖醫生
施永青先生, JP
田北俊先生, GBS, JP
謝仕榮博士, GBS
徐立之教授, JP
王紹光教授
黃子欣博士, GBS, JP
王葛鳴博士, JP
胡定旭先生, GBS, JP
容永祺博士, MH, JP
周八駿博士

政策局代表

Representatives from Bureaux

Mr SO Kam-leung, Gregory, JP Under Secretary for Commerce & Economic Development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副局長 蘇錦樑先生, JP
Mr YUNG Wai-hung, Philip, JP Deputy Secretary for Transport & Housing (Transport)1	運輸及房屋局副秘書長(運輸)1 容偉雄先生, JP
Ms FUNG Yin-suen, Ada, JP Deputy Director (Development & Construction) Housing Department Transport and Housing Bureau	運輸及房屋局 房屋署副署長(發展及建築) 馮宜萱女士, JP
Mr YUEN Man-chung, Tommy, JP Deputy Secretary for Development (Planning and Lands)2	發展局副秘書長(規劃及地政)2 袁民忠先生, JP
Mr LAM Tin-sing, Enoch, JP Deputy Secretary for Development (Works)2	發展局副秘書長 (工務) 2 林天星先生, JP
Mr AU Sik-hung, Andrew Economic Analysis and Business Facilitation Unit Principal Economist (1)	經濟分析及方便營商處 首席經濟主任(一) 歐錫熊先生

因事未能出席

Apologies

官方委員 :

Official Members :

The Financial Secretary
Director, Chief Executive's Office

財政司司長
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

非官方委員 :

Non-Official Members :

Mr CHENG Hoi-chuen, Vincent, GBS, JP
Dr CHENG Kar-shun, Henry, GBS
Mr FUNG, Daniel R., SBS, JP

鄭海泉先生, GBS, JP
鄭家純博士, GBS
馮華健先生, SBS, JP

Dr FUNG Kwok-king, Victor, GBS
Mr KWOK Ping-kwong, Thomas, SBS, JP
Ms LAM Shuk-ye, BBS
Dr The Hon LEE Kok-long, Joseph, JP
Mr LEE Ping-kuen, JP
The Hon LEE Wing-tat
Prof LUNG Ping-ye, David, SBS, JP
The Hon SHEK Lai-him, Abraham, SBS, JP
Mr SO Chak-kwong, Jack, JP
The Hon TSANG Yok-sing, Jasper, GBS, JP
Mr TUNG Chee-chen, SBS, JP
The Hon WONG Kwok-kin, BBS
Mr WOO Kwong-ching, Peter, GBS, JP
Sir WU Ying-sheung, Gordon, GBS
Prof YEUNG Yue-man, SBS, JP
Dr ZEMAN, Allan, GBS, JP

馮國經博士, GBS
郭炳江先生, SBS, JP
林淑儀女士, BBS
李國麟議員, JP
李炳權先生, JP
李永達議員
龍炳頤教授, SBS, JP
石禮謙議員, SBS, JP
蘇澤光先生, JP
曾鈺成議員, GBS, JP
董建成先生, SBS, JP
黃國健議員, BBS
吳光正先生, GBS, JP
胡應湘爵士, GBS
楊汝萬教授, SBS, JP
盛智文博士, GBS, JP